

利通区民族宗教局 2017 年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吴忠市利通区民族宗教事务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就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本工作报告共分五个内容：一是概述；二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与政务情况；三是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四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与 2018 年工作思路；五是需要说明的事项。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利通区门户网”——利通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ltq.wuzho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吴忠市利通区民族宗教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吴忠市利通区朝阳东街 131 号（邮编：751100，电话：0953 - 2666560；传真：0953 - 2666560；电子邮箱：ltqztb@163.com）。

一、概述

（一）2017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

2017 年，利通区民族宗教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配套制度，强化政务公开工作职责落实，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

1、认真组织部署。始终高度重视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区政府信息公开文件下发后，我局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出台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要求严格遵照执行。2017 年全年，我局按规定及时向利通区政府办送交 2017 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纸质 1 份，每季度按要求填报 2017 年度 1—4 季度的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表。认真按照要求及时向利通区政府办公室报送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并通过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内设置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栏目予以公开，内容完整，便于社会公众查阅。

2、规范权力运行。在坚持依法行政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简政放权，大力缩减行政许可事项的流程，积极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公开、行政审批事项信息公开，力保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财政经费方面，加大财政性资金公开力度，逐步推进“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公开，及时将“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在局门户网站公开，并将宗教人士生活补助发放经费季度开支情况在局政府信息公开栏公开，实现经费透明。

3、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建设。综合运用门户网站、政务网、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开重大决策、各类通知等，提高信息公布的主动性、权威性和实效性。加强政府信息保密审查，邀请利通区相关人员审查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内容，并为干部职工普及保密知识。加强我局门户网站建设，及时更新关于民族特色的各类信息。

(二) 2017 年度本单位工作机构及人员情况

根据工作职责，中共吴忠市利通区委统战部（民族宗教局）设四个工作岗位，分别为：综合办公岗、民族宗教岗、党派岗、经济联络岗。本单位共有 10 人，行政编制 9 人，机关后勤编制 1 人，现在职人数 9 人。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与政务情况

(一) 公开主要内容

2017 年，本局共制发公文总数 46 份，其中工作性文件通知 17 份；主动公开公文 1 份，依申请公开公文 25 份，不公开公文 20 份。我局及时与利通区政府办做好主动公开文件纸质档案移交工作，每季度按时填报信息公开统计表。

(二) 公开形式

为方便公众查阅信息，本局主要采取以下几种形式：

- 1.在互联网公开，通过利通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 2.在局政府信息公开栏定期公开相关信息。

三、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7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我局收到受理依申请公开的数量 0 份；依申请办结数 0 件；已答复 0 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无论是主动公开还是依申请公开，从不收费。截至 2017 年 11 月底，我局从没有受理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与 2018 年工作思路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1、受限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敏感性，大量的公文无法公开，影响了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2、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中，社会公众感兴趣的内容所占比重不多。3、机构队伍有待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性、长期性、重要性认识存在不足，主动信息发布的全面性、及时性有待加强。

（二）2018年推进政府信息与政务信息公开的目标任务和重要工作措施

第一目标任务：1、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涉及我局工作的内容发布，方便公众获取和监督。2、门户网站信息注意及时动态更新。3、定期移交公开材料，做好依申请公开各项工作。4、采取便于公众知晓的其他公开形式，切实加强政务公开载体建设。5、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有效回应群众关切，主动做好民族宗教热点政策发布和解读。

第二重要工作措施：1、强化组织领导。认真履行政务公开义务，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我局的常规工作，提上重要议事日程；强化政务公开机构队伍建设，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当前任务和长远需要，健全工作机构，配齐工作人员，全面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水平。2、进一步拓展主动公开的内容。加大工作类信息发布的广度和深度，在门户网站及时公布我局重要任务、重点工作、重大活动的安排部署和推进情况。继续公布我局2017年工作要点，对在年度工作要点中发布的重点工作任务等，适时对外公开进展情况。扩大公开范围。拓宽公开渠道，加

强平台建设，创新公开方式，把群众关注的、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问题作为公开重点。3、规范依申请公开。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平台，畅通受理渠道，规范工作流程，及时协调解决依申请公开过程中产生的问题，切实增强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和可操作性。4、公开财政资金信息。公开我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2018 年度部门预算。部门预决算按基本收入和支出公开。细化 2018 年预算公开内容，继续做好“三公”经费公开。

五、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局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利通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7 年 12 月 18 日